

# 中共会山镇委员会文件

会党〔2022〕2号



## 中共会山镇委员会 会山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会山镇 2021 年度村（居）工作 目标责任考核评比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党（总）支部：

《会山镇 2021 年度村（居）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评比方案》已经镇委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实施。



# 会山镇 2021 年度村（居）工作目标责任 考核评比方案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持续有力地推进镇委、镇政府决策部署的落实，进一步加强对村（居）工作的指导，明确村（居）班子年度工作目标责任，推动我镇各项社会事业发展，开创村（居）工作新局面，助推全面振兴。经研究，决定对各村（居）2021 年度工作目标责任进行考核评比。现结合我镇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考核领导小组

为加强我镇 2021 年度村（居）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评比工作领导，确保考核公正、公开、顺利进行，成立会山镇 2021 年度村（居）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评比工作领导小组，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王 朝（镇党委书记）

副组长：符洪宁（镇人大主席）

黄振书（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）

成 员：王学敏（镇党委副书记）

刘裕昌（党委副书记、镇乡村振兴工作队队长）

张铭泰（镇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）

曾纪锐（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）

韦毅俊（镇党委委员）

苏 英（镇党委委员）

卢明君（镇党委委员）

陈彦（镇党委委员）

陈学位（副镇长）

许隽捷（镇纪委副书记）

领导小组下设 7 个考核小组和办公室对各村（居）进行考核。考核小组组长由镇现职领导班子成员兼任，成员从我镇各部门干部中抽调，具体分组名单见附件 1《会山镇 2021 年度村（居）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评比分组安排表》。考核办公室主任由翁娇玉同志担任，成员：朱斌、刘娇慧、黄思娣、黄康明。

## 二、被考核单位

各村（居）党支部（总支）、村（居）委会。

## 三、考核时间

2022 年 1 月下旬，具体到村（居）时间由各考核组提前通知相关村居。

## 四、考核内容

根据市委、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部署及全镇中心工作任务安排，结合村（居）工作实际，考核内容主要包括十三个方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基层党建工作（含党风廉政建设工作）；

（二）乡村振兴工作；

（三）疫情防控工作；

（四）打违控违工作（含农房报建工作）；

（五）人居环境整治工作（含厕所革命工作）；

- (六)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;
- (七) 乡村道路管养工作;
- (八) 社会保障工作;
- (九) 教育工作;
- (十) 安全生产工作 (含森林防火工作);
- (十一)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;
- (十二) 其他重大工作任务。

考核量化指标见附件 2《会山镇 2021 年度村 (居) 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评比细则》。

#### **五、参加人员范围:**

村 (居) 两委、全体党员、村民小组长、村民代表。

#### **六、考核办法**

行业部门评分占比 60%，考核组实地考察占比 40%。实地考察按照听取汇报、民主测评、个别谈话、检查台账和记录、实地考察等程序进行。

##### **(一) 行业部门评分**

行业部门根据各村 (居) 日常工作成绩，对各村 (居) 相关行业进行评分。

##### **(二) 实地考察评分**

###### **1. 召开会议**

会议由镇考核组组长主持，并说明 2021 年度村 (居) 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评比工作具体事宜。

###### **2. 工作汇报**

- (1) 村支部书记代表党支部作年度工作总结;
- (2) 村支部书记作个人述职报告;
- (3) 村两委班子成员提交书面述职报告。

### 3. 民主测评

参加会议人员对村“两委”干部进行民主测评。

### 4. 个别谈话

考核组与部分党员、干部、村民代表及有关人员进行个别谈话，对表现优秀和反映问题较多的村级班子或村党支部书记，要做深入细致的调查了解。

### 5. 查阅资料

镇考核组对各村党务、村务以及其他相关工作资料、台账、会议记录等进行检查。

### 6. 实地考察

考核组对村（居）委会进行实地考察，同时随机抽查 2-3 个村（居）小组，由村（居）干部陪同深入实地查看。

## （三）评分汇总

行业评分表由考核办公室分发、收集，并与实地考察评分表汇总，计算出排名。

## 七、考核结果运用

考核办公室将考核情况汇总后提交镇领导班子集体讨论评定名次。考核结果作为村（居）委会和支部（总支）书记评定等次、绩效工资发放等依据，存入个人档案。对于成绩优异的村（居），授予综合工作先进单位称号，并奖励 5000 元；对于单项工作表现

优秀的单位，授予相关工作先进单位称号，并奖励 3000 元；对于工作表现突出的干部，授予先进个人的称号，并奖励 1000 元。

## 八、考核有关要求

（一）各村（居）党支部（总支）、村（居）委会要高度重视本次年度考核工作，要认真按照本《通知》要求做好相关迎接考核各项准备工作。同时要认真组织好相关人员参加会议并配合做好实地检查工作。

（二）在镇委、镇政府的领导下，镇各考核组和行业部门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开展考核工作，做到坚持原则、严格标准、客观公正、实事求是，确保考核工作公开透明、公平公正。

- 附件：1. 会山镇 2021 年度村（居）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评比  
分组安排表
2. 会山镇 2021 年度村（居）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评比细则